

附件 3

苗栗縣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自評分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 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 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如總務處、教務處、輔導室(資源班或特殊生需求)、人事室(教職員演練)等】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 分)	17	17	1. 本校於 109 年 7 月 28 日完成計畫陳核。 2. 內容經各處室會知瞭解配合執行工作事項。 3. 計畫內容包含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 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 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查及運用狀況？(5 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 分)	20	20	1. 均依規定完成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 2. 警報系統因興建校舍由人工發布，其他設施均完成檢查。		
三	校內教職員推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 分)	13	13	1. 運用校務會議、導師會報實施宣導推演說明演練事宜。		

	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2. 於司令台實施預演示範。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應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5分)	10	8	1. 演練訊息公布於學校公布欄。 2. 運用各項集會宣導演練程序。		
五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10	1. 本校於9月14日實施預演。 2. 預演有實施檢討修正改進。		
六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7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5. 是否與各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臺灣COME(抗)震網？(6分)	30	20	1. 正式演練師生演練要領正確。 2. 演練時有錄影、拍照存證。 3. 演練有請學生家長到場。 4. 將資料上傳內政部臺灣COME(抗)震網。		

	100 分	88 分	總得分： 評核委員簽名：
--	----------	---------	----------------------------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教務主任 吳文堯
生輔組長

主任：

學務主任 鄭憲聰

校長：

校長 張逢洲